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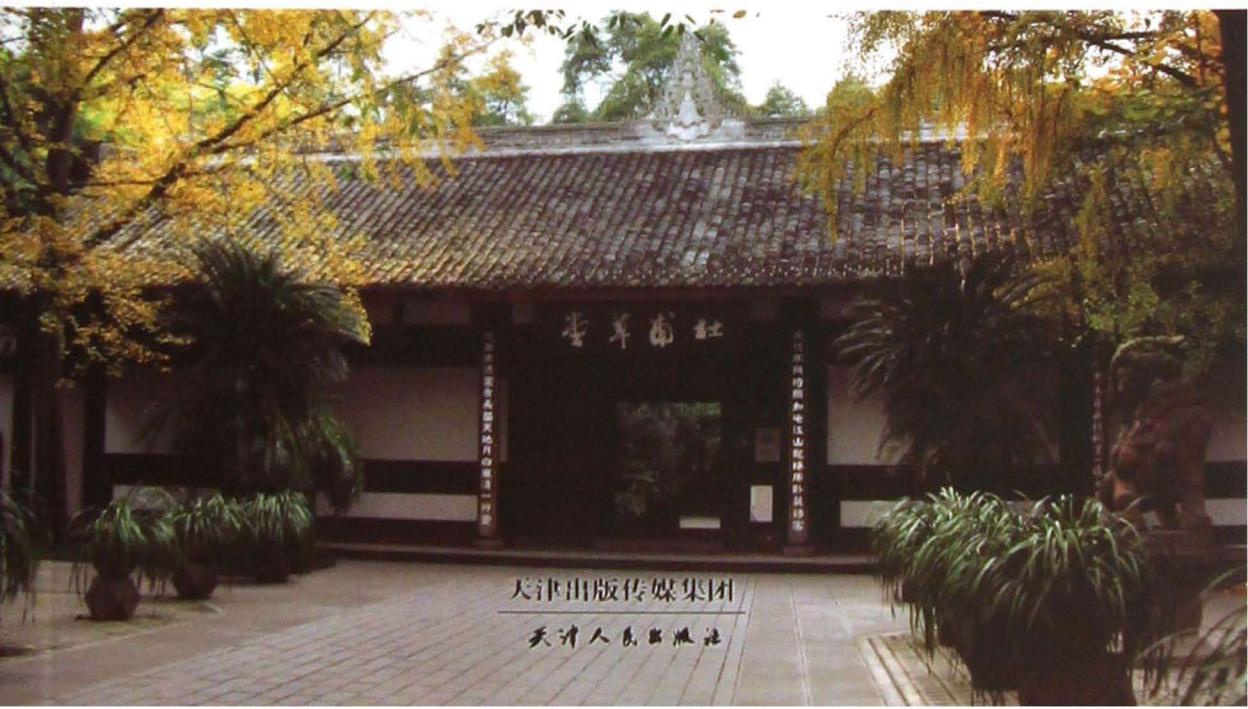
Du Fu

告诉你一个杜甫的故事



每一个时代，都有激励我们奋进的力量，都有值得我们追随的人。这种力量，像是漠漠荒野中一条坚实的路径；这些人，好像茫茫大海中一道不变的航标。

王志艳〇编著



前 言

历史发展的每一个阶段，都有值得我们追随、激励我们奋进的榜样。他们或以其深邃的思想推动了世界文明的进步，或以其叱咤风云的政治生涯影响了历史的进程，或以其在自然科学领域中的巨大成就造福于人类……

因为有了他们，历史的车轮才会不断前行；因为有了他们，历史的内容才会愈加精彩。他们已经成为历史长河的坐标，引领着我们走向更加深邃的精神世界和更加精彩的物质世界。今天，当我们站在一个新的纪元回眸过去的时候，我们不能不提起他们的名字，因为是他们改变了世界，改变了人类社会的发展格局。了解他们的生平、经历、思想、智慧以及他们的人格魅力，也必然会对我们的生产生重大的影响。

为了能够了解并记住这些为人类历史发展作出过巨大贡献的人物，经过长时间的遴选，我们精选出60位最具时代性、最具影响力、最具代表性的人物，编写成这套《榜样：影响时代的力量》丛书，期望通过这套青少年乐于、易于接受的传记体裁的丛书，对青少年读者的成长产生潜移默化的影响，使他们能够从中汲取有益的精神元素，立志成才，为祖国、为人类作出自己的贡献。

本套丛书写作角度新颖，它不是简单地堆砌有关名人的材料，而是精选了他们人生中富有代表性的事件和故事，以点带面，从而折射出他们充满传奇的人生经历和各具特点的鲜明个性。通过阅读本套丛书，我们不仅要了解他们的生活经历，更要了解他们的奋斗历程，以及学习他们在面对困难、失败和挫折时所表现出来的杰出品质。

Foreword

此外，书中还穿插了许多与这些著名人物相关的小知识、小故事等。这些内容语言简洁，可读性强，既能开阔青少年的阅读视野，又可作为青少年读者学习中的课外积累和写作素材。

我们相信，这是一套能令青少年读者喜爱的传记丛书。通过阅读本套丛书，我们也能够真切地了解到这些伟大人物对一个、乃至几个时代所产生的重大影响。

现在，就让我们一起翻开这些杰出人士的人生故事，走进他们生活的时代，洞悉他们的内心世界，与这些先贤们“促膝谈心”，让他们帮助我们洞察人生，鼓舞我们磨炼心志，激励我们永远奋进，走向成功！

导言

杜甫（712—770），字子美，号少陵野老，一说杜陵野老、杜陵布衣。唐代现实主义诗人，其诗以社会写实著称。与李白合称为“李杜”。为与另外两位诗人李商隐与杜牧即“小李杜”相区别，杜甫与李白又合称为“大李杜”。虽然在世时名声并不显赫，但在其身后，杜甫的作品最终对中国文学和日本文学产生了深远的影响。杜甫一生共留下1500多首诗歌，其作品集称为《杜工部集》。他在中国古典诗歌中的影响非常深远，被后人称为“诗圣”，其诗也被称为“诗史”。

杜甫生于河南巩县（今河南省巩义市），自幼聪颖好学，知识渊博，颇具政治抱负，十四五岁时便显露出非凡的文学才能。从20岁起，杜甫便漫游全国各地，为他日后的诗歌创作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35岁时，为实现自己的政治抱负，杜甫来到当时的京城长安（今陕西省西安市），但奔走求官未果，政治理想找不到出路，生活日渐陷入穷困。在这期间，他创作了《兵车行》《丽人行》等批评时政、嘲讽权贵的诗篇。而《自京赴奉先县咏怀五百字》尤为著名，标志着杜甫在经历10年长安困苦生活后，反对朝廷政治、对社会现实的认识达到了新的高度。

天宝十四年（755年），安史之乱爆发，杜甫由此也看到了国家由盛转衰的急剧变化，并经历了仕途坎坷、饥寒跋涉的痛苦生活。面对混乱的长安，他写成了《月夜》《春望》《哀江头》等诗。后潜逃到凤翔行在，被授予左拾遗，后因忠言直谏，上疏为宰相房琯求情而被贬为华州司功参军。其后，他开始用诗歌记录自己的亲身体验，广泛、深刻地反映那个时代和社会的面貌，表达自己忧国忧民的真实情感。

48岁时，杜甫弃官，此后多次携家人逃难，路经秦州、同谷等地，到达成都，并建立成都草堂，在那里度过了一段比较安宁的生活。此后各地叛乱不断，杜甫再次四处漂泊，曾寓居夔州，后又漂流到湖北、湖南一带，最终病逝在湘江舟中。在这期间，他的主要作品有《春夜喜雨》《茅屋为秋风所破歌》《登楼》

《蜀相》《闻官军收河南河北》《登高》《秋兴八首》《岁晏行》等千余首诗，占全部杜诗的百分之七十以上，深刻地反映了唐代安史之乱前后20年的社会面貌。

杜甫的诗充分表达了他对人民的深刻同情，揭露了封建社会剥削者与被剥削者之间的尖锐对立：“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这千古不朽的诗句被世代中国人所铭记。“济时敢爱死，寂寞壮心惊！”是杜甫对祖国无比热爱的充分展示，这一点也令杜甫的诗歌具有了很高的人民性。

本书从杜甫的儿时生活写起，一直写到他所创作的大量流传千古的著名诗篇，再现了这位中国古代伟大诗人坎坷、波折的一生，旨在让广大青少年朋友了解这位唐代现实主义诗人不平凡的人生经历，并从中学习他那种在面对困难和挫折时，始终都能以积极的入世精神，勇敢、忠实、深刻地反映社会现实的崇高品格，以及他那种遭遇磨难后一直都未曾动摇过的爱国主义精神，同时也可对他诗歌进行全面的认识和评价。



告诉你一个杜甫的故事 / 目录

contents



第一章 坎坷童年 /1

第二章 十年漫游 /7

第三章 结识李白 /17

第四章 困守长安 /25

第五章 功名难成 /37

第六章 携家流亡 /44

第七章 长安春望 /53

第八章 官场失利 /60

第九章 被贬华州 /68

第十章 弃官赴秦 /77

Du Fu

Contents

目 录

第十一章 成都草堂 /85

第十二章 幕府生活 /93

第十三章 襄州孤城 /100

第十四章 漾西草堂 /112

第十五章 失望江陵 /120

第十六章 老病孤舟 /130

第十七章 凤落沅湘 /139

杜甫生平大事年表 /150

712—770

第一章 坎坷童年

露从今夜白，月是故乡明。

——杜甫

(一)

河南省巩县城东两里的瑤湾，虽然位于僻处乡野，但有山有水，村后是绿树掩映的崇山峻岭，村前是不停流淌的泗水与洛河。风景清秀，野趣盎然。唐玄宗先天元年（712年），杜甫就出生在这里。

杜甫是晋代名将杜预（222—284）的第十三代子孙。杜预是京兆杜陵人，不仅精通政治、经济、天文、律法、算术等各种具体学问，还精通军事战略。他在削平东吴、统一西晋的战争中表现出了过人的谋略，战功卓著，是对那场战争取得胜利举足轻重的人物。此后，杜预又对开发两湖流域的经济生产作出了独特的贡献，最后被封为当阳侯（今湖北当阳）。

同时，杜预又是一个学者型的官宦，文字功夫颇深，曾经注解过代表儒家历史观念的《春秋》一书，表明了他对儒家经典学术和思想认同的热情。

这样一位集武功、政绩乃至学术于一身且位至台辅的元祖，完美地体现了后代杜甫心目中“奉儒守官”的理想境界。日后，杜甫就以这位先祖为自己建立人生理想的楷模。

杜预的小儿子杜耽日后成为晋凉州（甘肃武威）刺史。杜耽的孙子杜逊在东晋初年南迁到襄阳，任魏兴（陕西安康西北）太守。他也成为襄阳

杜氏的始祖。

杜逊的儿子乾光的玄孙杜叔毗为北周硖州（湖北宜昌西北）刺史，其子鱼石在隋时为获嘉（在河南省）县令。在此期间，鱼石迁居到河南巩县。

杜鱼石的孙子杜审言就是杜甫的祖父。杜审言虽然没有像杜预那样位至台辅，在功名事业上作出一番过人的功绩，只做了一个膳部员外郎，死后追赠著作郎，为五品官，但其文采风流，名噪一时，曾得到过一代女皇武则天的赏识，是武则天时代相当有名的文人。

少年时期，杜审言就善写骈俪之文，与李峤、崔融、苏味道合称为“文章四友”。在诗歌创作上，杜审言又与沈佺期、宋之问一起，对近体律诗，特别是五律的体式成熟作出过重要的贡献。

如果说，杜预是作为一个完美的人格榜样使杜甫深深钦服，并因此建立起自己人生理想的，那么可以说，由于现实生活并没有给他以实现政治思想的机缘，他是作为一代诗人扬名世间的。所以说，杜甫受到祖父的文学影响更为直接。

同时，杜甫对祖父的诗歌成就也相当重视。他曾在诗中说：

“诗是吾家事，吾祖诗冠古。”

由此可见，杜甫十分自豪地以诗歌创作作为了自己的家学传统。而这一点，也无疑会激发他创作诗歌的热情和取得卓越成就的勇气。

与以上两位对杜甫影响至深的先祖相比，杜甫的父亲似乎已有些维系不住这种辉煌的家声了。杜甫的父亲名叫杜闲，曾作过朝议大夫、充州司马，官至奉天县令（陕西乾县）。

杜甫的母亲崔氏虽然出身于清河望族，但在杜甫年幼时便已去世，甚至连名字都湮没了。以至于后来有人根据杜甫在成都生活数年，诗中遍题川中风物——对黄四娘家的溪边繁华都曾留诗，但对闻名于世的成都西府海棠却未置一词，来推测其母亲可能名为“海棠”，且出身低微，而杜甫是在有意避讳。

这种捕风捉影的说法虽然已被反驳，但也表明，到杜甫出生时，他的家庭虽然还享有“生常免租税，名不征收伐”的世家特权，但世家的风采已经黯然无光了。

(二)

712年2月12日，杜甫出生于河南巩县的瑶湾。这时，他的父亲杜闲已经过了30岁。杜甫在家中排行第二，他曾有个哥哥，但幼年夭折了。另外，他还有4个弟弟：杜颖、杜观、杜占和杜丰，以及一个妹妹，后来远嫁钟离（今安徽凤阳）韦氏。这4个弟弟和一个妹妹都是继母卢氏所生。因为在杜甫出生后几年，他的母亲就病逝了。

由于幼年丧母，父亲又在外地做官，杜甫很小便被寄养在东都洛阳的二姑母家。二姑母对杜甫关怀备至，使幼年的小杜甫得到了极为细心的关怀。

有一年，杜甫和二姑母的儿子同时染上了流行性传染病，姑母请来女巫禳灾。女巫告诉她说，在她家房柱子的东南角睡觉是吉利的。于是，姑母就把本来属于亲生儿子的东南角床位让给了杜甫。

结果很凑巧，正像女巫所预言的那样，小杜甫果然在东南角的床位上一天天好了起来，而姑母的儿子却不幸死去了。

虽然女巫的话是迷信的，杜甫的那位表兄弟夭折很可能是因体质不敌病魔所致，但也不排除两个孩子同时生病时，姑母将更多的关怀给了杜甫，结果耽误了自己儿子的病情。

这件事发生在杜甫还不记事的幼年时期。后来，杜甫得知姑母的这种舍己为人的义举后，十分感动，为已逝的姑母写了一篇情意深长的墓志。

的确，这位当母亲的称得上深情而又忍情。她挽救了兄弟孩子的性命，使年幼的杜甫度过一劫，却不幸失去了自己的孩子。对她来说，除了考虑到杜氏家族血脉的延续，一个没娘的病孩子本身也一定能唤起她更多

的怜悯和爱心吧。

在二姑母家中居住了一段时间后，杜甫便又回到瑶湾自己家中。童年在一个孩子的感觉中是漫长的，姑母短期的爱抚怎么能弥补一个孩子因缺乏母爱而丧失的安全感和幸福感呢？

据史书记载，杜甫性格急躁褊狭，比较固执，这可能正是由于他童年时期失却母爱所致。幸好他在早期教育中所接受的儒家思想挽救了他的心灵，让他没有因此失却对人的亲善之情和对天下的关怀。

总之，母亲的早逝让杜甫度过了一个缺乏母爱、童心无依的早年。而父亲又常年在外做官，使他连父亲的关怀也难以体验到。虽然父亲后来又娶了妻子，杜甫也有了弟弟妹妹，但那离他的童年已经有些时间了。在最需要关怀的童年时代，这个体质虚弱、常常患病的孩子，忍受着感情上的严重匮乏，在寻找慰藉和压抑自我的精神矛盾当中，渐渐学会了以理智的态度约束自己的烂漫情感。简而言之，这样坎坷的童年，让这位敏感的孩子的精神提前成熟了。

(三)

杜甫出生的时代，正是一个充满激情与进取的时代，整个唐朝正处于上升的时期。广远的疆域，繁荣的经济，强盛的国力，使人们都有着强烈的自豪感和自信心。奔逐大漠，封侯万里，寻求冒险和刺激，成为许多青年人的生活目标。

在杜甫出生的这一年，唐玄宗正式登基，开始了中国历史上著名的“开元盛世”，唐朝的发展也进入到一个鼎盛时期。杜甫正是在这种氛围当中逐渐成长起来的。

这一时期，整个国家和社会都敞开胸怀，对外开放，重视吸纳少数民族和国外的优秀文化来丰富和充实本国文化。许多中亚、西亚和南亚的商

人、艺术家、僧人等纷纷来到长安和洛阳，在这里做生意或生活。一些来自国外的音乐舞蹈也不时在各地演出，外国艺术家的绘画雕像在很多寺院中都能看到。无论是他们的音乐舞蹈，还是绘画雕塑，都充满了旺盛的生命力和鲜明的异国情调，为人们展示了一个魅力无穷的新天地。

6岁时的一天，杜甫在郾城街上观看了公孙大娘表演的《剑器浑脱》。这是由《剑器舞》和《浑脱舞》结合而成的舞蹈，来自西域，是属于力量型的舞蹈。

公孙大娘的表演当时轰动了整个郾城，观者众多，人山人海。6岁的小杜甫也挤在人群中，目睹了这一激动人心的场景。

杜甫紧张而又如痴如醉地观看着，视线随着公孙大娘的动作一下飘飞起来，一下又落了下去。公孙大娘舞动着的剑闪动着耀眼的光芒，舞姿矫健多变。向前时，剑光如闪电；终了时，又干净利落地收住剑，但剑光仍然如静止不动的江海一般，泛着幽清的光亮。

公孙大娘惊心动魄的舞蹈激发了童年时期杜甫的想象力和豪情壮志。以致在50年后，杜甫还能清晰地记得公孙大娘舞蹈的每一个细节。

杜甫很早就开始读书写字了。7岁那年，他已经开始学习作诗，第一首诗是歌颂凤凰的。在我国古代，凤凰是吉祥、光明、高贵的象征，被认为是百鸟之王。在杜甫以后的诗中，有六七十处都写到了凤凰，有时他还把自己比作是凤凰，以表示对光明美好、超凡脱俗的高贵品性的向往。

9岁时，杜甫又开始练习写大字，临摹虞世南的书法。他写的大字纸稿积累了许多，甚至装满了几袋子。

少年时代的杜甫不断读书、思考和写诗，他读过《诗经》《楚辞》《文选》等古代作品，读过屈原、宋玉、司马相如、扬雄、曹植、陶渊明、谢灵运、鲍照、虞信和“初唐四杰”等人的诗，对自己祖父杜审言的作品更是烂熟于心。少年时期的“读书破万卷”，无疑为他日后的“下笔如有神”打下了扎实的基础。

杜甫渐渐长大，身体也逐渐强壮起来，精神世界也不断丰富。到十四五岁时，他的身体也变得更加健康。后来，他曾在自己写的诗《百忧集行》时回忆起那时的情景：

忆年十五心尚孩，健如黄犊走复来。

庭前八月梨枣熟，一日上树能千回。

少年的杜甫充满了活力，但心理上仍是一个贪玩的孩子。每次看到成熟的梨树、枣树上累累果实挂满枝头时，都忍不住要上树去摘果子。

这个时期，杜甫也开始与洛阳的文人有了来往，他的诗歌和文章也开始引起人们的注意。当时的文人崔尚、魏启心等人都对杜甫十分赞赏，认为杜甫的文章可以比得上汉代的班固和杨雄了。

而少年时期的杜甫也满怀豪情。他的《壮游》诗中曾说，自己在少年时，“性豪业嗜酒，嫉恶怀刚肠。脱略小时辈，结交皆老苍。饮酣视八极，俗物多茫茫。”

对于杜甫来说，家乡巩县已经太小了，外面更加广阔的世界在吸引着他去闯荡。



杜甫困守京华之际，生活异常艰辛，往往是“残杯与冷炙，到处潜悲辛”。一天早晨，杜甫喝下两天前的剩粥，不久便呕吐不止，腹部剧痛难耐。但他蜗居茅屋，身无分文，根本无钱求医买药。这时，一位白发老翁刚好路过这里，见此情景，十分同情杜甫，便找来一把白色柔毛的野草，将其熬汤后让杜甫服下。杜甫服完后，病痛慢慢消除，数日之后痊愈。因“自怜白头无人问，怜人乃为白头翁”，杜甫就将这种救了他的命的草取名为“白头翁”，以表达对那位白发老翁的感激之情。

第二章 十年漫游

丹青不知老将至，富贵于我如浮云。

——杜甫

(一)

瑤湾位于巩县的城南，巩县离洛阳百余里路，瑤湾到洛阳也就两天的路程。如果骑马或乘车，还会走得更快。

经过严格的教育，诗文根基已成、自信而又友好的杜甫现在已经十四五岁了，他离开瑤湾，来到洛阳，像那个时代其他年轻人一样，尝试了他人生中的第一次游历。这次游历主要在开元十四年到开元十八年间。

洛阳是一个历史名城，有不少名胜古迹。它既是交通要冲，也是军事重镇，在盛唐时代以前，作为唐王朝的东都，它甚至比国都长安更加繁华富庶。因为这里是个水路都会，有着得天独厚的经济地理优势，当时的许多王公贵族都在这里建有宅邸。

杜甫的游历不仅是对洛阳胜迹的观赏，更是为自己的前途去结交名人，以自己的诗才和个性赢得他们的赏识。这种游览天下名胜、遍交天下名流的风气，是唐代尤其是盛唐时代文人圈中的普遍风气，也是士子们普遍的生存方式。

杜甫的交游虽然时断时续，但很有特点。有时他会回瑤湾休息，当自家房前的梨树、枣树的果实在秋阳中成熟时，15岁的杜甫依然受到深深的

诱惑，几番爬上树摘果子吃，欢喜得像个孩子。

而当离开瑶湾去洛阳后，交际场上的杜甫又会表现得像个才华横溢的青年。此时的杜甫的确还处于少年与青年的过渡阶段，但在交游过程中，他的兴趣并不像其他年轻人一样，只停留在同辈身上，而是落在比他大许多的长辈身上。这与他童年时期的处境导致的精神早熟及由此形成的远远强于通常少年的心理感应力关系巨大。

在杜甫看来，同辈的少年已经及不上他的成长步履，不能满足他的精神需要了。而与前辈的交往，又进一步引导他的精神世界走向更深的成熟。

杜甫在洛阳结交的名流有崔尚、魏启心等。崔尚在杜甫出生前的11年就已经中了进士，魏启心也在杜甫出生前5年中了进士。两人都比杜甫年长二三十岁，而且当时已经做了州刺史。以这样的身份和地位，肯与杜甫这样的少年打交道，的确是不同寻常的。

杜甫是凭借自己的实力，即文学创作能力和豪宕不羁的性格，获得交游成功的，崔尚和魏启心等前辈居然将他比成是汉代的古文家、历史学家班固和辞赋大家扬雄。这其中固然不乏他们奖掖后辈的心理，但杜甫此时的确已经值得他们这样夸奖了。无论是知识、才学，还是性格，都预示着这是一个有着无限潜力和光明前景的少年。

这个时候的杜甫，虽然还没有达到“下笔如有神”的创作自由状态，但其学问功力已初露端倪，创作水平也在洛阳文坛上崭露头角了。一切都在向他预示着，这是一个良好的开端。虽然还没有完全进入青年时代，但因交往的都是前辈长者，杜甫在成人的环境中长期濡染，不免也提前使自己学会了成人的举止，开始像模像样地饮酒，去欣赏富贵人家举办的歌舞盛会，模仿成年人作为来挥洒自己的一腔豪气。

在饮酒到酣畅时，杜甫就会忘却自己处于前辈中间，而不免昂首向天，顾视茫茫八荒，觉得天地间能像自己这样卓尔不凡的人物实在太少，世间多是浑浊的俗物，不值一顾。

不过，这个刚直率性、不拘形迹的少年不仅没有因此而失去他的社交圈子，反而还得到了长辈们的鼓励、赞誉和接纳。不仅崔尚、魏启心是这样的态度，就连杜甫初上洛阳去拜谒亲王李范、殿中监崔涤等，他们也都以接纳的态度来对待他。

李范是唐睿宗的四公子，崔尚是唐玄宗身旁的红人，他们是当时真正的贵者。据史书记载，李范有文学气质，爱好结交文章之士，无论贵贱，都能以礼相待；而崔尚是个智辩之人。他们肯结交年少的杜甫，自然因为这个少年是真正出色的。不然，他们也不会几次邀请他参与作客的文士行列之中。

而且，如果他们不能赏识杜甫，杜甫也不会在他们去世以后多年写下《江南逢李龟年》这样感慨莫名的诗来：

岐王宅里寻常见，崔九堂前几度闻。

正是江南好风景，落花时节又逢君。

这首诗还牵涉到另一个著名的人物，他就是当时与公孙大娘一样著名的梨园弟子李龟年。李龟年的歌舞表演十分出色，不但是当时朝野喜闻乐见的音乐家，在后代也为人们所熟知。杜甫在李范和崔尚的洛阳华宅中一面饮酒或赋诗，一面欣赏着李龟年那不同凡响的演唱，深深沉醉其中。虽然此后不久李范和崔尚便先后去世了，但杜甫在洛阳的交游仍在继续。

人们对这位才华出众的少年都表示出明显的好感，杜甫的声誉也随着他那些文章、诗赋而一天天提高。他那独立不羁而又热心热性的个性，也渐渐为人们所承认。以至于当时的性格名人、书法名家李邕也在等待着与他相识，而如流星划过诗坛、写下了“葡萄美酒夜光杯”这样不朽诗歌的王翰也希望成为他的邻居。

人生竟然一下子变得如此顺意，前途看起来一片光明，童年时期的那

些阴霾也一扫而光，这个热切的少年满怀信心地望向自己的未来。而这个美好的过渡期也渐渐结束，杜甫的青年时代正迎面走来。

(二)

少年时代的游历，只不过是人生开端的一段尝试，没有对杜甫的未来发生太大的影响。因为他那时的年龄太小，而李范、崔涤又死得过早，没有来得及对他的前途施与援助。

开元十八年（730年）时，杜甫就曾北渡黄河，到了郇瑕（在山西）。在这里，他停留的时间很短，不能算是漫游的真正开始。那一年，洛水泛滥成灾，冲毁了洛阳的天津桥、永济桥，沉溺了许多扬州等地开来的租船，千余户居民的住房也都倒塌了。杜甫前往郇瑕，可能是为了躲避水灾。

杜甫离开故乡的真正漫游是从20岁开始的，也就是在唐玄宗开元十九年（731年）。从这年开始，杜甫开始了他历时4年的吴越之游。杜甫后来在成都回忆时，以《忆昔》一诗表达了当时的情景：

忆昔开元全盛日，小邑犹藏万家室。

稻米流脂粟米白，公私仓廪俱丰实。

九州道路无豺虎，远行不劳吉日出。

齐纨鲁缟车班班，男耕女桑不相失。

之所以选择吴越，即以江南一带作为自己的漫游之地，是因为杜甫有个姑父在江苏常熟担任主簿，还有个叔父杜登在浙江武康做县尉。更重要的是，江南是六朝故地，六朝时期的谢灵运、陶渊明、鲍照、谢朓、阴铿、何逊等诗人的生活和创作活动都主要集中在江南一带。这些诗人的作品对杜甫早期的诗歌创作曾产生过很大的影响。他们的作品中写到的江南